**113年度希望工程獎助學金申請書（一般組）**

□第一次申請 □曾獲本獎助學金 中華民國113年　　月　　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 生日(民國) |  年　月　日 | 浮貼一張二吋半身彩色照片 |
| 連絡方式 | 手機：電話： | E-mail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
| 通訊住址 |  |
| 就讀學校 |  | 年級 |  | 科系所 |  |
| 主要照顧者 | 姓名：稱謂： | 聯絡電話：聯絡地址： |
| 繳驗證件 | * 檢附112學年度成績單(包括學業成績、無記
* 過之紀錄證明、班級排名)
* 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
* 3個月內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包括記事)
* 自傳及特殊事蹟(具體陳述事實) (如附件四)
* 證明文件(桃園市各區公所開列之低收入戶證明、中低收入戶證明、特殊境遇婦女或兒少生活扶助家庭證明、家長非自願性失業致家庭貧困之相關證明如失業證明、住院或診斷證明等)
* 110至113年度已接受相關獎補助情形調查表(無則免附) (如附件三)
* 學生本人金融機構帳戶封面影本銀行代號（7碼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帳號：

※**以上證件請以A4 紙張依序裝訂，如為影本請蓋承辦人職章及「與正本相符」章** | 全學年成績或上下學期成績請勾選 |
| □ | 全學年總成績 | 學年成績： 班排百分比： ％班級排名/全班人數：\_\_\_\_/\_\_\_\_ |
| □ | 上學期成績 | 成績：\_\_\_\_\_　班排百分比：\_\_\_\_\_％班級排名/全班人數：\_\_\_\_/\_\_\_\_ |
| 下學期成績 | 成績：\_\_\_\_\_　班排百分比：\_\_\_\_\_％班級排名/全班人數：\_\_\_\_/\_\_\_\_ |
|  謹 致桃園市希望工程獎助學金審議委員會**(本處請加蓋學校印信)** | 申請人：　　 （簽名或蓋章）監家長或監護人： （簽名或蓋章） |
| 學校初審 | 承辦人員核章 |  | 教育局覆核 |  | 審核結果 |  |
| 聯絡電話(含分機) |  |